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和生态环境局

银川经开区关于银川市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措施清单第四项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的公示

一、整改问题

《银川市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措施清单第四项“固废处置场建设不完善。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固废处置场固化生产线逾期未建成”。

二、整改目标及措施

（一）整改目标。2021年9月底前，完成固体废物处置场固化生产线安装，投入运行，建立台账。

（二）整改措施。

银川经开区高度重视自治区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制定了《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确定由银川经开区建环局牵头，国土和规划局配合，完成“固废处置场建设不完善。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固废处置场固化生产线逾期未建成”整改并销号。

三、整改结果

按照《中共银川市委办公室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银川市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银党办〔2021〕101号）精神，银川经开



区完成了“固废处置场建设不完善。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固废处置场固化生产线逾期未建成”整改工作。具体为：

2020 年 9 月份，银川经开区正式启动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一期）建设。

2020 年 12 月，银川经开区完成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一期）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54.29 亩，主要建设综合办公楼、固化车间、固废贮存库及相关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10957 平方米。

2021 年 11 月，银川经开区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完成安装一条彩砖生产线，年处理一般工业固废 30 万吨，同时配套安装污染防治处理设施，进入试生产，并取得项目“三同时”环保验收。

目前，银川经开区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运营单位宁夏洁境科技有限公司，建立了公司规章制度、安全生产、固废进入库等运行台账。

按照银川经开区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部署，2022 年 4 月 8 日，建环局会同纪监室、经发局、规土局、财审局、应急局、综配区服务中心邀请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咨询专家库的 3 名专家组成验收组，通过现场核查、听取整改责任单位汇报、查阅档案资料等方式，对《银川市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措施清单第四项“固废处置场建设不完善。银川



经济技术开发区固废处置场固化生产线逾期未建成”整改完成情况进行了检查验收。经现场核查及专家评审认为，整改措施已全部落实到位，同意验收。

以上整改情况向社会公示，如有建议及意见，请在公示期内向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和生态环境局进行反馈。

公示时间：2022年4月12日至2022年4月18日，共5个工作日。

联系人：冯 宁 15378985100 5062820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和生态环境局

2022年4月

